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16〕1187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博罗至深圳高速公路 第四 五合同段取消 III级围岩段 仰拱设计变更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博深高速公路第四、五合同段取消III级围岩段仰拱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12〕164号）及附件悉。经研究，对博罗至深圳高速公路第四、五合同段取消III级围岩段仰拱设计变更批复如下：

一、原施工图设计

原施工图设计中，博罗至深圳高速公路第四、五合同段（控制性工程）隧道设计Ⅲ级围岩段均设置了仰拱。

二、设计变更情况

根据施工现场和地质资料的实际情况，你司组织召开博罗至深圳高速公路后续合同段（不含控制性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会议，并形成会议纪要（会议纪要2009年第七十九号），建议隧道设计取消Ⅲ级围岩段仰拱。经审查，我厅同意第四、五合同段隧道设计实施设计变更，即Ⅲ级围岩段均取消仰拱，与其他合同段的隧道设计一致（粤交基〔2012〕1563号）。

三、设计变更费用

上报原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10387.52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8156.19万元，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原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10620.32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8401.16万元，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2219.16万元。厅经核查，同意该站审查意见（粤交造价〔2016〕200号），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减少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2219.16万元。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建设单位应根据《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的规定，

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订的数量，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结算，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增减费用。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以利将来竣工决算编制。

附件：博罗至深圳高速公路第四、五合同段取消Ⅲ级围岩段仰拱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附件

博罗至深圳高速公路第四、五合同段
取消 级围岩段仰拱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一、原施工图预算			
第一部 建筑安装工程费	10387.82	232.50	10620.32
五、隧道工程	10387.82	232.50	10620.32
(一) 水涧山隧道(第四合同段)	2605.51	43.92	2649.43
1. 洞身开挖	1598.09	44.11	1642.20
2. 洞身衬砌	924.59	-0.06	924.53
3. 防水与排水	82.83	-0.13	82.70
4. 洞内路面	0.00	0.00	0.00
(二) 石鼓隧道(第五合同段)	7782.31	188.58	7970.89
1. 洞身开挖	4815.13	188.50	5003.63
2. 洞身衬砌	2723.79	0.30	2724.09
3. 防水与排水	243.39	-0.22	243.18
4. 洞内路面	0.00	0.00	0.00
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8156.19	244.97	8401.16
五、隧道工程	8156.19	244.97	8401.16
(一) 水涧山隧道(第四合同段)	2044.33	48.84	2093.17
1. 洞身开挖	1464.46	33.19	1497.65
2. 洞身衬砌	472.06	11.23	483.29
3. 防水与排水	76.18	-0.10	76.08
4. 洞内路面	31.63	4.53	36.16
(二) 石鼓隧道(第五合同段)	6111.86	196.13	6307.99
1. 洞身开挖	4405.07	150.06	4555.12

2. 洞身衬砌	1389.74	33.19	1422.93
3. 防水与排水	223.77	-0.14	223.64
4. 洞内路面	93.28	13.02	106.30
变更增减费用	-2231.63	12.47	-2219.16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山东省交通规划设计院、省冶金建筑设计研究院，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汕湛分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6年10月27日印发
